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 2023 年 10 月 25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要求“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要求，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前述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1）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企业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非流动负债划分条件的负债，即使企业有意图或者计划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含一年，下同）提前清偿该负债，或者在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已提前清偿该负债，该负债仍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

（2）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第十九条（四）对该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应当区别以下情况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

①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即使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才对该契约条件的遵循情况进行评估（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基于资产负债表日财务状况进行评估），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进而影响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

②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如有的契约条件规定基于资产负债表日之后 6 个月的财务状况进行评估），不影响该权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存在的判断，与该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流动性划分无关。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

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该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2、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所称供应商融资安排（又称供应链融资、应付账款融资或反向保理安排，下同）应当具有下列特征：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仅为企业提供信用增级的安排（如用作担保的信用证等财务担保）以及企业用于直接与供应商结算应付账款的工具（如信用卡）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

3、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第二十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第二十三条至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第二十九条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五、监事会对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盈趣科技”）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2024 年度，公司在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公司拟为其提供担保。前述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3.65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1.65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2.00 亿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以银行与公司或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准，有效期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法律法规等允许的范围内对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予以分配和调整。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为 5 家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有 3 家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分别为漳州盈塑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盈塑”）、Intretech Enterprise Sdn. Bhd.（以下简称“马来西亚实业”）、厦门盈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趣汽车电子”）；有 2 家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分别为苏州盈塑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盈塑”）、Intretech Hungary Kft.（以下简称“匈牙利盈趣”）。各被担保方 2024 年度最高担保额度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年度最高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直接	间接					
1	公司	漳州盈塑	82.00%		59.09%		5,000	1.00%	否
2	公司	苏州盈塑		100.00%	152.48%		5,000	1.00%	否
3	公司	匈牙利盈趣	87.00%		104.31%		15,000	2.99%	否
4	公司	马来西亚实业		100.00%	63.15%		10,000	1.99%	否
5	公司	盈趣汽车电子(注)	69.83%		58.98%	1,500	1,500	0.30%	否
合计				—	—		36,500	7.28%	—

注：本年度最高担保额度含公司对厦门盈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上表为其简称）提供的前期已审议但未到期的 1,500 万元担保额度。（具体详见本公告“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漳州盈塑工业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邱章友

2、住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工业开发区万利达工业园内 2#、8# 厂房

3、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15 年 07 月 16 日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橡胶制品制造；塑胶表面处理；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权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82.00%

7、漳州盈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度	2024 年 3 月 31 日 / 2024 年第一季度
资产总额	32,267.92	33,350.38
负债总额	18,175.61	19,706.8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17,881.31	19,420.77
净资产	14,092.31	13,643.49
营业收入	12,239.02	1,202.37
利润总额	−2,239.15	−528.02
净利润	−1,588.25	−448.82
资产负债率	56.33%	59.09%

（二）苏州盈塑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邱章友

2、住所：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汾湖大道东侧

3、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4、成立日期：2018 年 06 月 13 日

5、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控制设备、精密塑胶件、精密模具研发、生产；汽车零部件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漳州盈塑之全资子公司，漳州盈塑持股比例为 100.00%

7、苏州盈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度	2024 年 3 月 31 日 / 2024 年第一季度
资产总额	10,251.49	9,280.02
负债总额	14,760.04	14,150.1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14,760.04	14,148.35
净资产	−4,508.55	−4,870.13
营业收入	2,769.67	319.67
利润总额	−2,450.40	−425.38
净利润	−2,802.41	−361.57
资产负债率	143.98%	152.48%

注：该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目前资产负债率高主要是因为公司近几年持续开展长三角产业布局，苏州盈塑不断加大在精密模具及注塑领域的设备、研发投入等；随着苏州盈塑精密模具及精密塑胶产品研发及市场拓展能力的快速提升，盈利能力将持续加强，担保风险可控。

（三）Intretech Hungary Kft.（盈趣科技（匈牙利）有限公司）

1、注册号：01-09-303298

2、住所：1108 Budapest, Harmat utca 208

3、注册资本：154,500.00 万福林

4、成立日期：2017 年 9 月 15 日

5、主营业务：智能控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6、股权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87.00%

7、匈牙利盈趣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度	2024 年 3 月 31 日 / 2024 年第一季度
资产总额	32,925.20	31,783.15
负债总额	31,676.87	33,153.1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29,526.17	31,156.97
净资产	1,248.33	−1,370.01
营业收入	5,918.04	2,008.43
利润总额	431.55	−1,295.54
净利润	431.55	−1,295.54
资产负债率	96.21%	104.31%

注：该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目前资产负债率高主要是因为公司近几年持续开展国际化布局，匈牙利盈趣不断加大在厂房、新能源和储能领域相关设备的投入，随着其产能及经营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将逐步增强，担保风险可控。

（四）Intretech Enterprise Sdn. Bhd.

1、注册号：201901045482(1354812-X)

2、注册地址：UNIT 02-02, TEEGA OFFICE TOWER, JALAN LAKSAMANA 1,PUTERI HARBOUR, 79000 ISKANDAR PUTERI JOHOR MALAYSIA

3、总股本：50,000,000 股（1.00 林吉特/股）

4、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17 日

5、主营业务：其他管理咨询活动等

6、股权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南平盈趣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平盈趣”）与控股子公司盈趣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来西亚盈趣”）共同投资的企业，南平盈趣持股比例为 97.00%，马来西亚盈趣持股比例为 3.00%

7、马来西亚实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23 年度	2024 年 3 月 31 日 / 2024 年第一季度
资产总额	18,862.10	18,161.11
负债总额	11,831.21	11,469.3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7,523.02	7,249.01
净资产	7,030.89	6,691.73
营业收入	358.08	175.91
利润总额	−300.13	−189.76
净利润	−300.65	−190.06
资产负债率	62.72%	63.15%

四、担保内容

担保方式：保证担保（一般保证、连带责任担保）、资产抵质押等，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相关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担保期限：自本次担保获股东大会批准后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并根据每笔担保实际发生日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双方约定确定。

五、审议意见

1、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及长远业务发展。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同意公司在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前述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3.65 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1.65 亿元，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2.00 亿元。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担保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法律法规等允许的范围内对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予以分配和调整。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是根据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求评估设定，能满足下属公司业务顺利开展需要，促使下属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比例为 0.30%，系公司为子公司厦门盈趣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与工商银行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等合同而承担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

除上述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的对外担保情形，公司亦不存在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其他情形。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且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2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子公司，下同）2024 年因业务发展需要，拟继续与参股公司江苏特丽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特丽亮”）、东莞市魅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魅音”）开展战略合作，主要为其提供精密模具及注塑、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音频产品等相关产品和服务。公司预计 2024 年与江苏特丽亮、东莞魅音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0,000.00 万元，主要交易类别为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等。

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授权总裁或其指定人士办理相关合同签署等全部事项。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 年度		上年发生金额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江苏特丽亮	提供高端精密模具及注塑产品、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等	市场定价	4,000.00	86.68	1,666.3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东莞魅音	提供高端精密模具、音频产品等	市场定价	6,000.00	243.27	2,161.11
合计		—	—	10,000.00	329.95	3,827.41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实际发生金额	2023 年预计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的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出租房产	厦门火聚盈趣创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出租房产	474.42	—	49.42%		
	小计		474.42		49.42%		
承租房产、土地	深圳万利达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金支付	64.88	—	2.99%		
	Inkotek (Malaysia) Sdn. Bhd.（注1）	土地租金支付	0.00	—	0.00%		
	小计		64.88		2.99%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厦门春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设备租赁服务	68.19	—	0.03%		
	厦门盈冠兴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87	—	0.02%		
	建瓯椿草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8.91	—	0.02%		
	F&P Robotics AG	采购商品	16.51	—	0.01%		
	深圳万利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7.91	—	0.00%		
	江苏特丽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82	—	0.00%		
	天亿未来生态城(厦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8	—	0.00%		
	小计		187.89		0.0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江苏特丽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66.30	6,000.00	0.43%	−72.23%	注2
	建瓯椿草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1.77	—	0.02%		
	厦门火聚盈趣创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12	—	0.01%		
	天亿未来生态城(厦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74	—	0.00%		
	厦门春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销售商品	0.22	—	0.00%		
	吴凯庭、王琳艳	销售商品	17.06	—	0.00%		
	陈永新	销售商品	7.88	—	0.00%		
	小计		1,819.09	6,000.00	0.47%	--	
合计		—	2,546.28	6,00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					

注 1：2023 年，新增应付 Inkotek (Malaysia) Sdn. Bhd.土地租金 130.14 万元，暂未支付

注 2：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披露日期：2023 年 4 月 29 日）。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江苏特丽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特丽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564343877W

住所：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南区胡埭路

注册资本：13,570.9946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10 年 11 月 12 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超导材料制造；超导材料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喷涂加工；真空镀膜加工；电泳加工；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塑胶表面处理；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从事真空镀膜等表面处理业务，为全球高端客户提供 3C、医疗器械、汽车等产品的表面处理服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江苏特丽亮的总资产 60,681.94 万元，净资产 50,338.96 万元；2023 年度江苏特丽亮实现营业收入 26,436.12 万元，净利润 122.84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公司直接持有江苏特丽亮 19.09%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江苏特丽亮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截至目前，江苏特丽亮依法存续经营，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信用状况良好。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生产所需，定价公允。

（二）东莞市魅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莞市魅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56E9RF7U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正威四路 65 号 2 号楼

注册资本：2,3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21 年 05 月 13 日

经营范围：设计、研发音频产品；产销、加工：电子产品及其配件，金属制品及其配件，塑胶制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开展音频产品的生产制造业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东莞魅音的总资产 3,610.78 万元，净资产 1,092.66 万元；2023 年度东莞魅音实现营业收入 3,067.10 万元，净利润-586.74 万元。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公司直接持有东莞魅音 13.04%股权，公司董事、总裁杨明担任东莞魅音董事，以上事项已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自变更登记完成日起东莞魅音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截至目前，东莞魅音依法存续经营，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信用状况良好。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生产所需，定价公允。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所需，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的作用，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与关联方将严格依照相关协议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业务往来，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经审议，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公司 2024 年业务发展所需，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产生影响，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基于独立判断，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该议案。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0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亿元，在此额度内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等融资业务。上述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可以循环使用。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或进行融资时，可以自有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设备等资产进行抵押担保。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融资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公司将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相关审核、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亿元，该额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可以循环使用。

2、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25　证券简称：盈趣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5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盈趣科技”）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开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参股公司江苏特丽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攸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攸信”）收购上海开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开铭”）股权事项、公司增资参股江苏特丽亮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特丽亮”）事项均存在业绩承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上述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3 年度上海开铭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1、基本情况

（1）2019 年 9 月 27 日，公司子公司厦门攸信与上海开铭股东上海蓝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佐”）、马建国、文士伟和吴永振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及《股东协议》，厦门攸信以自有资金 1,960.00 万元人民币收购上述股东合计持有的上海开铭 56.00%的股权。

（2）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披露《关于上海开铭 2020 年度业绩补偿进展情况的公告》，因上海开铭未能实现 2020 年度业绩承诺目标，上海开铭股东上海蓝佐、马建国、文士伟和吴永振已经分别履行《股权转让协议》及《股东协议》中关于业绩约定的相关条款，向厦门攸信无偿支付补偿金 618,102.34 元，无偿转让股份 243,008.00 股；厦门攸信的持股比例从 56%变更为 58.43%。

2、业绩承诺内容

原协议约定上海开铭自然人股东及法人股东上海蓝佐承诺上海开铭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五个会计年度可实现的考核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00.00 万元、350.00 万元、420.00 万元、500.00 万元和 600.00 万元。净利润为厦门攸信认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中确认的净利润。

业绩承诺期内任一会计年度，未达成本年净利润的业绩目标，上海开铭自然人股东及法人股东上海蓝佐应对厦门攸信进行补偿。厦门攸信有权选择要求自然人股东及法人股东上海蓝佐向厦门攸信无偿转让业绩补偿股权或支付业绩补偿款，或同时转让一定比例的业绩补偿股权和一定比例的业绩补偿款。

业绩补偿方对应补偿股份数与补偿金额的具体计算方式如下：

（1）业绩补偿股权计算公式：a=Y×K×b×(1−(c−d)/e)

（2）业绩补偿款计算公式：m=Y×(1−K)×b×(1−(c−d)/e)×n

其中，“Y”为当年度系数，分别为：

序号	年度	系数
1	2019 年度(会计年度)	0.4
2	2020 年度(会计年度)	0.3
3	2021 年度(会计年度)	0.3
4	2022 年度(会计年度)	0.2
5	2023 年度(会计年度)	0.2

“a”为当年度应向厦门攸信无偿转让的业绩补偿股权；

“K”为厦门攸信届时所要求的当年度支付比例（0~100%），该等比例由厦门攸信根据实际情况于每年度自行调整；

“b”为本次收购完成后各业绩补偿股东持有的股权数额，该股权数额将根据目标公司可能发生的增资、减资、售买股等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c”为当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当年度净利润为负时，c 亦以负值表达；

“d”为截至当年度 12 月 31 日账面逾期应收款及其利息的总和。

“e”为当年度业绩目标；

“m”为当年度应向厦门攸信支付的业绩补偿款；

“n”为每一元注册资本的认购价格（“认购价”），初始认购价为 10 元/股，该认购价将根据目标公司可能发生的增资、减资等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本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本年度业绩目标且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超过上一年度业绩目标的，上一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超过业绩目标的部分可一并计入本年度前述“c”值中进行计算。为免疑义，任一年度超过业绩目标的净利润仅可计入下一年度“c”值中计算，不可重复计算或累计计算。

为免疑义，现有股东向厦门攸信支付的业绩补偿款总额不超过壹仟叁佰伍拾万元（?13,500,000.00），超过部分应换算成业绩补偿股权形式向厦门攸信转让。

2022 年，综合考虑上海开铭实际经营情况、行业竞争优势、发展前景及未来发展潜力，经友好协商，各方一致同意将上海开铭在《股东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约定的相关业绩承诺期间，自 2021 年度起顺次延后一年。即上海开铭自然人股东及法人股东上海蓝佐承诺上海开铭 2019 年、2020 年、2022 年、2023 年、2024 年五个会计年度可实现的考核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00.00 万元、350.00 万元、420.00 万元、500.00 万元和 600.00 万元。本次变更后业绩补偿方对应补偿股份数与补偿金额的具体计算方式中当年度系数“Y”分别为：

序号	年度	系数
1	2019 年度(会计年度)	0.4
2	2020 年度(会计年度)	0.3
3	2022 年度(会计年度)	0.3
4	2023 年度(会计年度)	0.2
5	2024 年度(会计年度)	0.2

除此之外，其他业绩承诺内容未发生变化。本次业绩承诺期限变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

3、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3 年度上海开铭经审计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93.89 万元，加上 2